

釋 義

於本文件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所載涵義。

「會計師報告」	指	本公司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控制該特定人士或受其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與其受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組織章程細則」 或「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25年10月25日採納並於[編纂]後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五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為公眾辦理日常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編纂]

釋 義

[編纂]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文件而言，且僅作地區參考，不包括中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灼識諮詢」	指	我們的行業顧問灼識行業諮詢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灼識諮詢報告」	指	由我們委託並由灼識行業諮詢有限公司為本文件編製的獨立市場研究報告，其摘要載於「行業概覽」章節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蘇州天瞳威視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3月7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2025年10月22日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其附屬公司（若文義另有所指）以及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視情況而定）經營的業務（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王先生、慶元天瞳、寧波天瞳及WX Technology

釋 義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境內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編纂]，於緊隨[編纂]後將[編纂]為每股面值人民幣[編纂]元的[編纂]
「企業所得稅」	指	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員工持股平台」	指	包括慶元天瞳及WX Technology

[編纂]

「極端情況」	指	在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由三號或以下颱風信號取代之前，香港任何政府當局因公共交通服務嚴重受阻、大範圍洪水、嚴重山泥傾瀉、大規模停電或任何其他不利情況而宣佈發生的「極端情況」
--------	---	--

[編纂]

釋 義

[編纂]

- 「指南」 指 聯交所發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編纂]元的普通股，以港元[編纂]及買賣，並將於聯交所[編纂]

[編纂]

釋 義

[編纂]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編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作為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獨立第三方」	指	就董事經作出妥善及審慎查詢後所深知，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任何實體或人士

釋 義

[編纂]

「聯席保薦人」	指	本文件「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一節所列的聯席保薦人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5年10月24日，即於本文件付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釋 義

[編纂]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編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運作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工信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王先生」 指 王曦先生，為董事長、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控股股東之一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寧波天瞳」 指 寧波天瞳威勢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1月1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釋 義

[編纂]

「境外上市試行辦法」	指	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並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的中央銀行中國人民銀行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公認會計準則」	指	中國公認會計準則

釋 義

「中國政府」或「國家」	指	中國中央政府及所有政府分支機構（包括省級、市級及其他地區或地方政府實體）及其執行機構，或（如文義所指）其中任何一方
「中國法律顧問」	指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我們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編纂]投資」	指	由[編纂]投資者對本公司作出的[編纂]投資，其詳情載於「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編纂]投資」
「[編纂]投資者」	指	參與我們的[編纂]投資的投資者，其詳情載於「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編纂]投資」

[編纂]

「慶元天瞳」	指	慶元天瞳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5年9月2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和員工持股平台之一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釋 義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局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境內非上市股份和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編纂]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聯交所」或「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由香港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釋 義

[編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國土、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WX Technology」	指	WX Technology Limited，一家於2022年12月1日在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員工持股平台之一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采埃孚」	指	ZF Holdings B.V.及其聯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本文件所載若干數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約整。因此，若干表格合計所示數字未必為其前列數字的算術總和。任何表格或圖表所示合計與所列數額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乃約整所致。

為便於參考，本文件所載中國法律法規、政府部門、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包括我們的附屬公司）的名稱均具有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